

切 結 書

本人_____ (簽章)，依個人狀況就下列項目勾選：

- 本人所屬漁船備有境外僱用非我國籍船員契約，且契約內容符合「境外僱用非我國籍船員許可及管理辦法」之相關規定。
- 本人所屬漁船備有境外僱用非我國籍船員近三個月之工資清冊，且依「境外僱用非我國籍船員許可及管理辦法」之規定，每月按時直接給付全額工資予僱用船員。
- 本人所屬漁船備有境外僱用非我國籍船員近三個月之出勤紀錄表，且船員工時無違反「境外僱用非我國籍船員許可及管理辦法」相關規定之情事。
- 本人確實為僱用之非我國籍船員投保人身意外、醫療及一般身故保險，且保險金額符合「境外僱用非我國籍船員許可及管理辦法」之規定。

以上資料倘有不實，本人同意繳回已領取之補助金。

此致

農業部

立書人： (簽章)

國民身分證或營利事業統一編號：

漁船船名及統一編號：

電話：

地址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